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李孟璇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17

傳真：02-27278237

電子信箱：ht4325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任字第11530045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市政大樓新進人員指南（call for help）範例1份
（43314661_1153004556_1_ATTACHMENT1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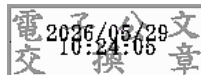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之「臺北市市政大樓新進人員指南（call for help）範例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各機關（構）學校得視業務特性依實際需要參酌修訂，並應於新進人員報到前轉知，請其預先準備報到資料及上網瀏覽相關資訊、下載APP等。
- 二、旨揭範例設有網址超連結，已公告於本處網站/服務園地/新進人員call for help專區，另「員工百惑e點通專區」提供初任公務人員之宣導資訊，請各機關（構）學校併同轉知新進人員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北捷遊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



逸仙國小 1150529



SGAA1156003745